

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公司 3 万吨/年生物质 复合型燃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03 月 22 日，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公司根据《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公司 3 万吨/年生物质复合型燃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参加验收的有建设单位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公司（建设单位）、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内蒙古腾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的代表及三位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装备制造产业园。主要建设内容：项目租用鄂尔多斯市光大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闲置空厂房，建设 1 座生物质复合型燃料生产加工车间，内设 3 条生物质复合型燃料生产线，包含 1 条挤压线、1 条冲压线、1 条对辊线。建有 1 座 10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同时配套建设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建设规模为年生产生物质复合型燃料 30000 吨，包含生物质型燃料 10000 吨、艾草燃料 1000 吨、沙棘燃料 1000 吨、沙柳燃料 5000 吨、生物质复合速燃燃料 6000 吨以及金火炬复合燃料 7000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2月25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以鄂环东审字[2023]53号文对《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公司3万吨/年生物质复合型燃料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2024年1月8日开工建设，2024年2月22日投运。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13.5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00.78万元，占总投资的19.62%。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原料及产品均储存于全封闭车间内；原料初次破碎粉尘及二次破碎生产设备及皮带全部为密闭装置，在生产线破碎机上方设置1个集气罩，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1台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最终经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配置低氮燃烧器，烟气通过1根8m高的烟囱排放。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及锅炉定期排水。生活污水、锅炉定期排水均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包括破碎机、搅拌机、成型机等产生的噪声，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

（四）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废包装、除尘灰、废润滑油、废油桶。生活垃圾、废包装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除尘灰返回

生产线用于生产；废润滑及废油桶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其他

实验室、危化品库、危废暂存间属于重点防渗区，地面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C15混凝土垫层150mm厚、基础C30混凝土200mm厚、环氧砂浆20mm厚一层（内掺108胶）、聚乙烯丙纶防水层（2mm厚）一道、地面上整体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2遍，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运转正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烘干燃气锅炉烟气出口颗粒物最大值为 $5.4\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最大值为 $12\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值为 $90.8\text{mg}/\text{m}^3$ ，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排放限值要求；脉冲除尘器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9.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9\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脉冲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3.18%-95.42%；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0.39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在 $46.2\text{dB}(\text{A}) \sim 55.7\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在 $43.3\text{dB}(\text{A}) \sim 46.7\text{dB}(\text{A})$ 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总量控制

根据实测结果计算得出，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为 $0.02\text{t}/\text{a}$ 、 $0.08\text{t}/\text{a}$ ，均低于环评预测值。

五、环境管理

企业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环保档案手续齐全，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并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备案；已完成了排污许可登记。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评及“三同时”环保制度，大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已基本落实，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了解光 刘端国 李国栋

2024年03月22日

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 万吨/年生物质复合燃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魏东升	内蒙古蓝色火宴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604740603	魏东升	建设单位
王鲜先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高工	13948870968	王鲜先	专家
李国栋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15332779539	李国栋	专家
刘瑞国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15332779534	刘瑞国	专家
折小芬	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15149609399	折小芬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苗皓博	内蒙古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负责人	15754778810	苗皓博	检测单位